# 响应文件格式（根据公告要求提供）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报价表 |  |
| 二 | 供应商情况综合简介 |  |
| 三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
| 四 | 投标授权书 |  |
| 五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  |
| 六 |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  |
| 七 | 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  |
| 八 | 其他文件 |  |

## 附件一

**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评标范围** | 全部 |
|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 金额： 元 |
| **备注说明** |  |

**供应商公章：**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内容包括了货物、服务及其配套的设计、采购、运输、保险、仓储、税费以及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耗损、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保障等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二、**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 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公章）

日 期：年月日

**四、**

**投标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公司授权本公司（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工厂）参加采购人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项目编号： ），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评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评标、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评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即可。

**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1、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本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公司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评标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六**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

**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如评标文件未作本地化服务要求，不需此件）**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
| 本地化服务形式 | □ 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及人员  □ 在本地注册成立  □ 承诺成交即设立本地化服务机构 | | | |
| 以下本地注册的公司无需填写 | | | | |
| 本地化服务地点及联系方式 |  |  |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附身份证号码） |  |
| 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附身份证号码） | | | | |
| 其他有关证明文件说明（如营业执照等，如有）： | | | | |
| 备注：具有合作伙伴的应填写合作伙伴的相关资料。 | | | | |

供应商公章：

**八、**

**其他资料**

根据项目情况提供如下文件：

1、法人代表或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2、供应商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企业法人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等有关资料复印件及上述综合评分资料、人员配备、服务方案、报价资料等，打印盖章装订成册。

3、评标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4、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密封送达。

**服务类需求表**

1. **基本概况**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5-2028年度合肥经开区社区安置房及公共设施维修服务监理 | |
| **项目预算** | 20万元/年 | |
| **项目概况** | 为经开区锦绣社区、临湖社区、芙蓉社区、莲花社区、新港社区、高刘街道6个社区（街道）的社区安置房及公共设施维修提供监理服务，项目涵盖经开区南北两个区，涉及安置房面积约380万平方米。 | |
| **项目联系人** | 聂宗琨 13956017131 | |
| **是否允许联合体** | □允许 ☑不允许 |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应符合《合肥市建设工程货物服务项目评标办法实施导则》）**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人资质要求：具有以下任何一项即可。  （1）住建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投标人初审业绩要求： 具有自 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单个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 10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  4. 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资格要求： 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 | |
| **付款方式** | 无预付款，按季度支付上季度应付款的80%，工程结算审计结束后，一月内付清（无息）监理费余款。 | |
| **服务地点** | 合肥经开区 | |
| **服务期限、工期** | 合同服务期限为1年，服务期满后，中标人履约状况良好且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后， 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 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无异议可续签合同， 续签合同服务期限为1年，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续签合同金额和结算方式不变。 | |
| **拟采用的评标办法** |  | 综合评估法（平均价） |

**二、项目概况**

为经开区锦绣社区、临湖社区、芙蓉社区、莲花社区、新港社区、高刘街道六个社区（街道）的社区安置房及公共设施维修提供监理服务，项目涵盖经开区南北两个区，涉及安置房面积约380万平方米。

**三、服务要求**

1.监理员驻地服务，工程施工时，监理员必须到达现场，并通过“友空间”微信小程序核实审批施工流程；总监每月到施工现场不少于10天。

2.中标人须提供总监、监理员名单，并附相应执业资格证书。

**四、其他要求**

1.人员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执业资格** | **专业** | **岗 位** | **人员配额** | **备注** |
| 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 | 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 | 总监 | 1 | 初审需提供身份证明、资格证书及社保证明 |
| 监理员证 | 房屋建筑工程 | 监理员 | 2 |  |
| 监理员证 | 市政公用工程 | 监理员 | 2 |  |
| **合 计** | | | 5 |  |

2.监理单位考核标准

**监理单位考核管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 别** | | **处罚标准** | **备 注** |
| 1 | 监理人员要求 | 更换项目总监、监理、监理  员 | 2000/人次，更换人员累计超过3人次，委托人  有权解除合同 | 更换后的人员不  得低于监理单位  投标时所报人员  资质及技术水平 |
| 更换的总监、监理人员须在5日内予以配齐 | 1000元/天/人 |  |
| 除总监外其他监理人员每  周6天全职在岗 | 4000元/月/人 |  |
| 2 | 质量安全等管 理 | 合同签订后15日内向委托  人提交监理大纲 | 1000元/天 |  |
| 监理规划、监理细则在召开  第一次工地例会7天前提  交委托人 | 1000元/天 |  |
| 每周定时向委托人提交质  量、安全评估报告，报告提  及待整改问题在下次报告  中整改率达到90%以上 | 1000元/次 |  |
| 理人应对竣工图纸承担审  核责任，经委托人审核竣工  图纸发现与实际施工结果  不符 | 1000元/处 |  |
| 施工单位违反操作规范，监  理人没有及时指出整改并  采取有效措施 | 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  如通报批评、警告和罚  款等处罚监理违约金  2000元/次；因重大安  全或质量隐患被主管部  门要求停工整改的，处  罚监理违约金10000元/次 |  |
| 委托人检查中若发现重大  安全隐患、重大质量隐患、  重大质量缺陷及其他安全  隐患及不文明施工现象 | 2000元/次 |  |
| 发现监理人员与现场任何  施工单位有任何吃喝卡要  的关系 | 清除出场并通报各方，  10000元～50000元/次 |  |
| 监理考核中，每发现一人次  记录不及时、不真实，没有  实测记录或实测记录不符  合要求的 | 1000元/次 |  |
|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若工程  施工过程中出现国家规定  的任何一般质量事故/严重  质量事故 | 每次按照监理费  1%/监理费5% 进  行违约金处罚 |  |
| 对工程质量通病（缺陷）、  安全隐患、不文明施工现象  不能有效控制，在下次检查  中重复出现时 | 1000元/次 |  |
| 无合理理由拒不执行委托  人指令 | 5000元/次 |  |
| 监理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用于本工程的仪器设备，未  与监理人员同时到场，并服  务到工程竣工 | 委托人有权拒绝付监理  费或终止合同 |  |

3.中标人须缴纳履约保证金1万元；采购人按季度对中标人进行服务质量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支付监理费，考核扣款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若中标人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必须在7个日历天内予以补足，若7个日历天内仍未补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解除其监理合同。

**五、报价要求**

1.本项目预算为20万元/年，投标人须报出总价，所报总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维修服务内容涉及范围较广，地点分散等特殊性以及工作要求后，谨慎报价。

**六、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采用平均值竞价，具体评定细则如下：

1.基准价生成‌：

（1）‌首次计算‌：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二次筛选‌：仅取≤首次均值的报价，二次平均确定最终基准价。

**（特别说明：≤首次均价的报价不够3家的，不再二次筛选，首次算术平均价即为最终基准价；≤首次均价的报价达3家及以上的，采用二次筛选。）**

2.‌中标候选人确定‌：

（1）报价与基准价‌偏差绝对值最小者优先‌；

（2）绝对值相同时，优先选择‌负偏差报价企业‌（即低于基准价）

（3）负偏差报价相同时，优先选择信用评级更高的企业（“信用中国”平台查询结果）